

关于深圳市索谱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延期披露的专项意见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我所承接的挂牌公司深圳市索谱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索谱尔”）无法按期完成 2019 年年报编制及财务报表审计工作，拟延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做好挂牌公司等 2019 年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股转系统公告〔2020〕264 号）等相关规定及要求，就索谱尔 2019 年年报延期披露的情况出具专项意见如下：

一、对索谱尔审计业务的承接情况

我所与索谱尔于 2020 年 3 月 20 日签署审计业务约定书，约定其 2019 年年度报告由我所提供审计服务。索谱尔 2018 年年度报告由我所提供审计服务，今年是我所为索谱尔提供审计服务的第 6 年。

二、索谱尔配合审计的情况

从去年我所为索谱尔提供审计服务的情况来看，索谱尔 2018 年度审计为我所审计人员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充分配合与支持我们审计工作的开展，不存在会计师与管理层就重大审计事项意见未能达成一致的情况。2019 年审计现场工作尚未开展，挂牌公司已承诺尽快按审计需提供清单准备相关资料。

三、未能在 4 月 30 日前出具审计报告的原因

由于受疫情影响，2020 年春节后，我所对今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业务进行重新统一部署。按照我所的统一部署及与索谱尔的沟通协调，暂定在 4 月中下旬进场审计，为提高现场审计工作效率，节约审计时间，会计师已提前将需要准备的审计资料清单发给索谱尔的主管工作人员，要求他们按照清单积极准备资料，做好会计师进场审计的准备工作。我所已安排会计师对接索谱尔的主管工作人员，索谱尔在准备资料的过程中碰到疑问或困难时可同我所会计师保持实时沟通。

四、审计工作预计完成时间

我所暂定4月中下旬进场审计，5月初完成现场审计工作，5月10日左右出具审计报告初稿，5月20日左右出具正式审计报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索谱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延期披露的专项意见签章页）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2020 年 4 月 16 日

